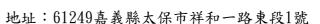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:

嘉義縣政府 函



承辦人:蕭寶月 電話: 05-3620747 傳真: 05-3623658

電子信箱: baoyueh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: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5年5月11日 發文字號:府教社字第105009234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0092343A00 ATTCH4.doc)

主旨:檢送本縣105年「祖孫互動傳真情實施計畫」乙份(詳如 附件),惠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本計畫實施方式:

(一)題材:以「祖孫互動傳真情」等相關活動為主呈現。

- (二)內容:由學童與祖父(母)合照,以呈現感人及溫馨逗趣 等畫面型態為題材,另撰寫與祖父母互動生活體驗的為 文章內容。
- 二、交件期限:自105年6月1日(星期三)至105年6月6日(星 期一),作品送達以郵戳或親自交件日期為憑(嘉義縣溪 口鄉柳溝村南靖厝5號--柳溝國民小學教導處收)。

三、比賽獎勵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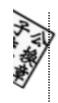
- (一)學生作品獲選為第1、2、3、4名核予獎狀乙紙及禮券: 指導教師核予嘉獎1次。(得?第4名以上者預定於105/8 /27假水上國小辦理「祖孫同樂真幸福活動」公開頒獎 表揚)
- (二)學生作品獲選為佳作核予獎狀乙紙: 指導教師核發醬狀學

第1頁, 共2頁

105/05/11

1050001617

線



乙紙。

(三)同一教師最多以指導1位學生參賽為原則,如同時指導 多位學生參賽獲獎,以最高獎項為準。

正本: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:嘉義縣政府教育處電師6011文 2011 題:02章



訂

裝